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二批生产大修主变类施工采购项目

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ZWNMG-2025-087

依据《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及《国有企业采购操作规范》释义等相关的规定，受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的委托，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对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二批生产大修主变类施工采购项目项目进行询比采购，现发布采购公告如下：

1. 项目概况与采购范围

1. 1 采购项目名称：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二批生产大修主变类施工采购项目

1. 2 采购内容：本项目共计 1 个标段，采购内容详见采购公告附件“需求明细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子项目名称	单位	采 购 数 量	最高限价（万 元）		标段 划分
					单价	总价	
1	锡林郭勒供电公司 2025 年第二批生产大修主变类施工采购项目	东乌 2 号主变吊罩大修工程	项	1	84.2973	84.2973	共一个标段
2		德力格尔 5 号主变吊罩大修工程	项	1	24.2223	24.2223	
3		镶黄旗东城 35kV 变电站 1 号、 2 号主变大修工程	项	1	38.9428	38.9428	
	合计					147.462	
						4	

1. 3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资金。

1. 4 批准文号：内电生【2025】 40 号。

1. 5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

1. 6 服务地点：锡林郭勒盟境内。

1. 7 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1. 8 安全要求：符合国家工程安全验收标准。

1.9 结算方式：以审计审核工程量清单据实结算。

2. 供应商资格要求

2.1 通用资格要求：

(1) 本次采购要求供应商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人资格或其他组织，且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权利；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竞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竞标。母子公司不能互用资质、业绩；

(3) 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4) 供应商必须有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的能力；

(5) 在近三年内（自询比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未有行贿犯罪行为的。

注：供应商需提供近三年内（自询比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供应商在中国裁判文书网（<http://wenshu.court.gov.cn/>）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和其法定代表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无行贿犯罪档案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当事人”为供应商名称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全文”为“行贿罪”，“裁判日期”不得少于近三年（自询比采购文件发布之日起前三年，多于三年或不选裁判日期均可）。

(6) 供应商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针对“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的两份查询结果截图，查询结果截图中须包含以下信息点：供应商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黑名单）信息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

如供应商提供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或“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截图显示，该供应商曾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但在开标前已被移出，则供应商不属于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经营异常名录”。

按照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站使用帮助”中的系统功能简介，国家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提供全国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个体工商户等市场主体信用信息的填报、公示、查询和异议等功能，上述范围外的供应商无需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的截图，但需额外提供不属于上述范围的相关证明（如事业单位可提供有效期内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7) 供应商未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注：供应商需提供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查询结果截图，在“信用中国”的查询结果截图须能体现供应商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查询结果。

“信用中国”查询方式：“信用中国”→“信用公示”→“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或“信用中国”→“专项查询”→“失信被执行人查询”，在弹出窗口进入链接网站（“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8) 供应商未因发生过骗取中标和严重违约、质量事故及重大合同纠纷被上级部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通报/披露取消投标资格，并且目前不处于处罚期内。按照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对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的通知》的规定，未列入最新发布的不良供应商名单。

(9) 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公布的“中电联关于公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截止到最新所有名单）；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竞标。

2.2 专用资格要求：

(1)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工程施工综合资质或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在有效期内；以上资质为住建部最新资质要求（2020年11月30日建市(2020)94号《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如供应商还未申办以上资质，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2) 供应商需提供具有国家能源局（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颁发的有效期内的承装（修、试）电力设施许可证（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二级及以上）；

(3) 供应商必须具有建设行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内）；

(4) 供应商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书(机电工程)和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本企业注册且均在有效期内，同时未担任其他在建施工项目的项目负责人(提供证书扫描件)(提供无在建工程承诺书)(注：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本单位工作并签订劳动合同，年龄不得超过65周岁，需提供近一年内连续六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新入职人员要求提供入职至投标截止日前)的社保缴费证明及劳动合同(并加盖缴费证明专用章)或其他能够证明参加社保的有效证明材料为准，退休人员无需提供社保缴费证明，需提供有效的与聘用单位签订的聘用劳动合同及退休证明)；

(5) 供应商须提供至少一份近三年内(2022年07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110kV及以上电压等级的变压器现场吊罩检修业绩。(业绩证明材料提供①合同②对应中标通知书③对应发票，①②或①③须同时提供扫描件。)

3. 报名及询比文件的获取：

3.1 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下载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竞标者，请于2025年07月08日至2025年07月11日下午17:00，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供应商登录→“报名管理”在线报名，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采购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报名成功后→供应商下载采购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投标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3.2 报名资料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采购公告附件)；
- (2) 有效的营业执照，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

(3) 响应真实性承诺书;

(4) 采购公告要求的其他证明材料(通用资格要求和专用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注: A、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 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 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或资信材料;

B、如发现存在虚假资料, 采购人取消其竞标/中标资格, 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成交/中标单位自负,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C、为保证供应商顺利报名成功, 请供应商充分考虑上传时间, 供应商不能及时上传报名资料, 导致的报名不成功, 后果由供应商自负;

D、为提高报名工作效率, 投多个包的请供应商按包分别对应上传相应报名资料, 严禁上传与本包无关资料, 否则, 采购人有权拒绝。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本项目采用电子开评标方式, 电子响应文件请于询比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 竞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响应文件, 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 “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4.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连】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 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 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5. 资格审查:

本次采购采取资格后审方式, 开标后由询比评审小组统一进行资格审查, 详见询比文件。资格审查时, 供应商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或模糊不清无法辨认, 均不能通过资格审查, 其响应文件将被否决。

6. 竞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响应文件上传时间: 2025年07月08日~2025年07月16日上午9:00

询比截止时间: 2025年07月16日上午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开标时间: 2025年07月16日上午9:00

商务技术经济标解密时间: 2025年07月16日上午9:00~上午9:30

询比地点: 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开标室

7. 解密方式:

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在“网上开标”界面，点击“进开标厅”按钮，在该界面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持上传文件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提前30分钟等候在电脑前准备参加文件解密（供应商需保持电脑网络通畅）。

请供应商按公告时间及时参与相关签到、解密及确认工作，签到、解密及确认过程中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技术支持解决（电话：400-9913-966，周一至周日，8点30至20点30时），因供应商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解密响应文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

8. 竞标及采购费用：

(1) 本项目不收取保证金。

(2) 采购费用：为保证采购工作的顺利进行，采购活动所需费用的一部分，由中标单位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详见采购文件。

(3) 平台使用费：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每家供应商需（在购买采购文件后，上传响应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招标方式	电子投标服务费
公开招标项目	400元/标段
非招标采购项目	300元/标段

(4) 场所服务费：

4.1 收费标准

成交供应商需在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5日内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缴纳场所服务费的，收取标准如下：

(1) 以成交金额为基数，按1%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不足500元的按500元统一收取。

(2) 入围、框架类、单价类等无固定成交总价的项目，按1000元/家的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场所服务费。

4.2 场所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汇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行 号：304191001951

3.3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赛罕区阿吉泰路3号

4.4 联系人：任海婷

联系电话：0471-3477645

4.5 其他

1) 场地使用服务费缴纳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2) 汇款时请备注：开标时间+代理机构简称或项目简称或项目编号。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nmgztb.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电子商务平台(ECP2.0)》(https://ecp.impc.com.cn:21002/portal/#/)、《内蒙古自治区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www.nmgygcb.ejy365.com)同时发布，其它媒介转发无效。

10. 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锡林郭勒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

地址：锡林浩特市锡林大街东段

联系 电 话：0479-8296337

异议邮箱号：xlg1gdgszw@126.com



采 购 代 理 机 构：上海资文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 地址：内蒙古锡林浩特市海龙新城北门1号公寓楼二楼商铺

联 系 人：黄瑾、邵琦、甘伟、黄春、陈薪伊、杨豪杰、梁辉仲

联系 电 话：13081512460

Email：ziwennmg2025@163.com

黄瑾

